早稻田大學理工學術院　英語授課大學學位學程指定校推薦制度（臺灣）概要

早稻田大學理工學術院

Ⅰ.關於英語授課大學學位學程

早稻田大學將國際化視為首要課題，因此，本校以培育能夠融入世界各地不同文化之社會，同時能夠針對存在於各地區的種種問題提出解決之道並付諸實際行動，對該社會或日本、甚至於全人類能有所貢獻的人才為目標。為達成此一目標，早稻田大學基幹理工學部、創造理工學部、先進理工學部於2010年9月起，開設以全英語教學，且於修滿規定畢業學分數後可取得正式學位的英語授課大學學位學程，廣招世界各國的菁英學生。

Ⅱ.關於指定校推薦制度

以日本國內高中為實施對象的早稻田大學「指定校推薦制度」始於1973年，至今實施已超過40年以上。此制度是以從通過嚴謹的學力審查考入早稻田大學的學生們所畢業的高中當中，嚴格篩選出適用此指定校推薦制度的高中，由該高中依據甄選辦法甄選出具有強烈就讀早稻田大學意願的學生，並出具該校長的推薦函，早稻田大學則會給予獲推薦學生正式入學許可。利用此指定校推薦制度入學的學生們於入學後，在學業成績方面表現更為優異；於大學畢業後，也都在社會各界有著傑出非凡的表現。

目前早稻田大學亦針對日本國外擴大實施此一指定校推薦制度。長期以來有著卓越升學表現的貴校亦為此指定校推薦制度的適用高中，衷心期盼能招收畢業自貴校的優秀學生升學至本學部英語授課大學學位學程。惟每年仍會根據各高中的大學升學實績，以及透過此制度進入本校就讀之學生的學業表現等，適時調整此指定校推薦制度的適用高中名單。

Ⅲ. 2018年度　委請推薦學部・學科・招收人數

招收學部	課程	招收主修	招收學年	招收人數
基幹理工學部	英語授課 大學學位學程	數學科學 資訊工程與電信工程	1 年	1 名
創造理工學部		機械工程 社會環境工程	1 年	1 名
先進理工學部		物理學 化學 生物科學	1 年	1 名

Ⅳ.入學時期

2018年9月

Ⅴ.選考方法

於報名資格確認無誤後，以面試審查方式進行選考。

Ⅵ.報名資格

報名者必須為符合下記（１）～（６）所有項目者。

（１）入學意願

以早稻田大學理工學術院的委請推薦之學部・主修為第一志願，並具有強烈入學意願者。

※錄取名單公告後，獲錄取考生的入學辭退原則上是不被允許的。敬請於報考前再次確認了解本指定校推薦制度的用意，並審酌自身情況後再行報考。

（２）學歷

預定能夠於 2018 年 9 月 20 日前自本校所指定的高中畢業者。

（３）學業成績

提出至高中三年級上學期（若是前後期制的話，則為前期）所有學科的成績單。同時，亦需提交由就讀高中發行、以高中一年級及二年級各學期成績所製作而成之『學生個人成績暨分數百分比一覽表』（需依據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所規定之「大學甄選入學繁星推薦」的格式製作）。惟其「總平均」的"學年平均"必須在全體的 50% 以內，且理科3科目（「數學」、「物理」、「化學」）"學年平均"的平均亦必須在全體的 40% 以內。

※理科3科目的學年平均成績計算方法為，將數學的"學年平均"(%)、物理的"學年平均"(%)以及化學的"學年平均"(%)三者相加，所得數值除3，該數值即為理科3科目之學年平均成績。
惟此"學年平均"之計算僅以『學生個人成績暨分數百分比一覽表』中所記載之"學年平均"為有效數值；高中自行算出的理科3科目的學年平均則不予承認。

例）數學的"學年平均"40%、
物理的"學年平均"50%、
化學的"學年平均"30%，
則理科3科目"學年平均"的平均值即為40%

（４）英語能力

有關官方英語能力證明書之提出，報名者須於報名前達到下列考試中任一項標準。
惟該項英語能力測驗必須於 2016 年 2 月 1 日以後應試者方才視為有效。
TOEFL-iBT 79分以上（不包含TOEFL-ITP）、IELTS（Academic）6.5分以上、TOEIC 750分以上（不包含TOEIC-IP）、GEPT（全民英檢）高級（複試）以上

（５）選修理科（數學、物理、化學）課程

選修開設於理科班級的數學、物理、化學等科目者。

（６）同意聲明

完全了解並同意入學考試簡章中「Statement of Consent and Declaration」所載 1～11 項目所有內容，並於規定欄位內填寫必要事項者。

Ⅶ.報名文件

（１）Application Form
（２）志望理由書
（３）預定畢業證明書
（４）成績相關證明書
（５）學生個人成績暨分數百分比一覽表
（６）英語能力證明書（TOEFL、TOEIC、IELTS、GEPT 從中擇一）
（７）推薦函

Ⅷ.選考日程

（１）報名期間

2018年2月1日（星期四）～ 2018年2月7日（星期三）（所有報名文件必須於截止日期前寄達）

（２）審查

目前預定於 2018年3月17日（星期六）或 3月18日（星期日） 舉行
※集合日期及時間將直接通知考生本人
※面試舉行候補日期：2018年3月10日（星期六）或 3月11日（星期日）

【審查會場】早稻田大學臺北國際交流中心（詳情將直接通知考生本人）

（３）放榜

2018年4月4日（星期三）

（４）辦理入學手續期間

2018年4月4日（星期三）～ 2018年4月20日（星期五）

敬請貴校配合事項

（１）對於獲得貴校允諾成為本學部的海外推薦指定校一事感到榮幸的同時，為使本推薦制度得以順利運行，敬請貴校介紹負責此業務的教職人員給本校職員認識。

（２）**敬請推薦以早稻田大學基幹 或 創造 或 先進理工學部之英語授課大學學位學程為第一志願，並符合所有相關報名條件的同學報考。**（※請容允再次提醒：凡利用本指定校推薦制度報考者，於錄取名單公告後，獲錄取考生的入學辭退原則上是不被允許的。因此請相關負責老師於同學報考前，再次向該同學確認：①是否以本課程為第一志願、②是否具有強烈入學意願。）

關於詳細報考內容等，敬請參閱「2018年度海外指定校推薦入學考試簡章」。

洽詢單位

早稻田大學入學中心國際招生辦公室
負責職員：塩井女士（Ms. Shioi）
E-mail：admission@list.waseda.jp【日語・英語】
電話：+81-3-3204-9073【日語・英語】　FAX：+81-3-3204-9464